

## 《献上今天》我爱背金句 加 2:20

### 本周金句：

“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，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；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，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；他是爱我，为我舍己。”（加 2:20）

### 背景：

#### 1. 关于加拉太书

根据圣经学者考察，加拉太书是使徒保罗在主后 51-53 年间写给加拉太省的教会信徒的信，是保罗书信中最早的一卷。

保罗在第一次布道旅程时，曾到访加拉太的特庇、路司得、以哥念等城市，并设立教会（徒 13:14-14:23）。

当时加拉太教会受到犹太的假师傅搅扰，要引诱他们随从别的福音（加 1:6：“我希奇你们这么快离开那借着基督之恩召你们的，去从别的福音。”）并且否认保罗的权柄，因此保罗写信给众教会，除了驳斥犹太派的错误，为自己使徒的权柄辩护，更重要的是要说明“因信称义”的福音真理。

#### 2. 关于加 2:20

本周金句加 2:20，看上文下理，保罗在此讨论一个重要问题，就是我们不是靠律法称义，而是因信耶稣称义。

- a. 因为当时有些基督徒信心软弱，渐有偏向走向旧路，就是要靠守律法称义的情况，故此保罗劝勉加拉太教会信徒，切记耶稣为我们所做的。
- b. 16 节：“既知道人称义不是因行律法，乃是因信耶稣基督，连我们也信了基督耶稣，使我们因信基督称义，不因行律法称义；因为凡有血气的，没有一人因行律法称义。”这节是加拉太书的钥节，保罗三次提到没有人因遵行律法而称义，同样也三次强调基督徒称义完全是因信耶稣之故。

注意：保罗不是轻视律法或反对律法，他是反对靠律法称义。

那么究竟耶稣为我们做了什么？让我们能因信祂而称义，保罗就带出了加 2:20。

《新》：“现在活着的，不再是我，而是基督活在我里面；如今在肉身中活着的我，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的；他爱我，为我舍己。”

《现》：“这样，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自己，而是基督在我生命里活着。我现在活着，是借着信上帝的儿子而活；他爱我，为我舍命。”

《吕振中》：“现在活着的、不再是我了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。我如今在肉身上活的、乃是在于信上帝的儿子而活的；他爱了我，为我舍弃自己。”

**思考：**你是否也会像当年的加拉太的信徒，常常堕入想靠行为称义的陷阱？

## 经文解释：

### 1. 与基督同死

保罗见证自己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（加 2:20-21）

#### a. 向律法死

- i. 加 2:19 保罗提及我们“向律法死了”，因此我们不要再走回头路，妄想用行为得救恩，或成了律法主义，想要靠守律法得救，其实这是人的骄傲本性，想靠自己。
- ii. 加 2:16 “既知道人称义不是因行律法，乃是因信耶稣基督，连我们也信了基督耶稣，使我们因信基督称义，不因行律法称义；因为凡有血气的，没有一人因行律法称义。”

保罗在此三次提及没有人因遵行律法而称义，又三次强调信基督是称义不可缺少的条件，因只有在基督里，我们在神面前才是义人。

为何我们只能靠耶稣称义？

#### b. 耶稣为我们死

- i. 保罗说我们惟一的出路就是信靠耶稣才得以称义，如保罗宣告的“祂是爱我，为我舍己”。耶稣的舍己满足了神对义的要求，所以我们靠基督而称义。
- ii. 基督已经为我们舍己钉十字架，信靠基督的人也要与基督同钉十字架。
  - (1) “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”（加 2:20）

“钉十字架”这个动词是完成式，表示一个带有现在果效的过去已完成的动作。

“同钉”表达我们与主一同参与，但不是我们参与基督的十字架救赎，而是我们要接受基督为我们所做的，将自己交付给祂，以祂为生命的主。
  - (2) “已经”这词表明我们与基督同钉十字架是一个已过的事实；当基督钉死在十字架上时，神已经将我们摆在基督里，和祂一同死了。

**思考：**保罗说“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”是什么意思？你是否也经历与基督同钉十字架？

### 2. 与基督同活

保罗提及为基督而活，首先要活就要先死，就是与基督同钉十字架，不再靠自己而是完全靠赖基督救赎，接着保罗就讲述“因信而活”的奥秘。

“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；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，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；”

#### a. 信什么？——“信神的儿子”

- i. “因着神儿子的信心而活”

“神儿子的信心”就是主耶稣的信心。耶稣信神祝福，祂也信神有时不祝福；祂信神作工，祂也信神有时不作工。无论境遇如何，总把自己交托在神的手中，甚至在十字架上仍相信神的美意，这也是信靠耶稣的人当有的信心。
- ii. “因神儿子的信实而活，是借着信上帝的儿子而活”

神儿子已经做成的事不会改变，祂将要做的事也不会改变。虽然我们现在还带着残缺，但既然“祂是爱我，为我舍己”，就必然亲自带领我们生命成长，我们不必在神儿子的工作之外再加上律法。

b. 为何信？

因“祂是爱我，为我舍己”，但基督为何要为我舍己？因为“爱”，这爱大和深到一个地步，令耶稣舍去自己的生命。

c. 信的果效如何？

在消极方面，旧我“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”；

在积极方面，新我“如今在肉身活着”。

d. “活”的真意是什么？

“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”。

i. 现在“活着”的是谁？

ii. 保罗说：“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”，这指的是生命主权，保罗不是为自己活，而是为基督活，不再是自己做主，而是基督做主。

**思考：基督为我们舍己，我们又曾为基督舍弃什么？**

**总结：**

加 2:20 保罗清楚表达基督徒因信而活的奥秘，那就是先死后生，同死在先，同活在后；没有同死的经历，就没有同活的经历。

1. 我们若要经历与基督同钉十字架，首先须先放下自己的主权，将生命主权交给主，并对神所成就的事实说“阿们”，顺服于神所有的作为。
2. 不单是“坏”的我须要同钉十字架，甚至是“好”的我（想借守律法来称义），也须要同钉十字架。
3. “舍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”，是跟随主行走道路的要诀（路 9:23）。
4. 先死后活的次序是“不再是我”，然后才是“乃是基督”；什么时候完全停止自己的工作，什么时候基督才开始工作。什么时候自己还做主，基督就不能做我们完全的主宰？
5. “因信神的儿子而活”，意即相信神的儿子在我们里面活着，相信主已经作了我们的生命。

我们蒙恩得救以后，常常因为自己里面的骄傲，又回到律法的原则里靠行为追求成长，结果为自己带来许多捆绑和控告。神要我们学习脱离自己，单单接受神儿子的所作，不但重生得救是单单靠着神的儿子，生命成长也是单单靠着神的儿子。

**思考：我们如何为基督而活？如何具体在生活中为耶稣而活？**